

证券代码：837405

证券简称：锦澄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宁波锦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宁波锦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年度审计、年报编制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（含 2019 年 4 月 30 日）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无法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。因公司未按期披露年报，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起被暂停转让，2019 年 5 月 6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3）。

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、2019 年 6 月 3 日、2019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9、2019-032、2019-036）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尚未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年报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可能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。

因截至本公告日，暂无会计师事务所承接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，公司尚未完成 2018 年年报的审计和披露工作，公司暂无消除终止挂牌风险的措施。

公司对无法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公司及主办券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联系人：周红战

联系电话：13968313765

主办券商联系人：李玲

联系电话：021-38677249

宁波锦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28日